

6

鲁越 文庆 主编

名  
著  
与  
大  
师

ZHONGGUOWENXUE DASHI YU WENXUE MINGZHU

济南出版社

JINAN CHUBANSHE

# 中国文学大师与 中国文学名著⑥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
主 编 鲁 越 章 维 修 梁 卫 辉  
副主编 周 琳 于 群 文 庆

编 委 丁 朋 于 群 文 庆

王 维 修 张 诚 灵 灵

黄 泽 继 黄 扬 梁 卫 辉

梁 惠 茹 章 文 伟 鲁 越

鲁 平 蒋 一 范 (按姓氏笔划排列)

济 南 出 版 社

中国文学大师与中国文学名著

鲁越 文庆 主编

责任编辑:孙凤文  
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 
(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)

封面设计:黄华斌  
湖南广播电视报印刷厂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毫米 1/32  
印张:60.875  
字数:1300 千字

1995 年 9 月第 1 版  
1998 年 5 月第 3 次印刷  
印数:10001—15000

ISBN 7-80572-972-7/I·141

定价(共 12 册):66.00 元

(如有倒页、缺页、白页直接与印刷厂调换)

## 出版说明

《中国文学大师与中国文学名著》——不可抗拒的诱惑！

在浩浩荡荡的中国五千年文明史中，中国的灿烂文化造就了一大批中国的文学大师。这些文学大师在诗、词、小说、戏曲的创作中，为祖国的文学宝藏增添了许多咏吟千古的绝唱——名著、名篇。许多作品被广泛介绍到世界，奠定了中国文化的地位，也使得世界人民得以一窥东方文学瑰宝的真面目，享受东方文明的沐浴。

为配合《世界文学大师与世界文学名著》的出版发行，应广大读者的强烈要求，我们组织了国内目前有影响的一批中青年作家、评论家、研究员编写了这套《中国文学大师与中国文学名著》，精选了中国文学名著中的12本精华，然后进行白话改写和缩写，并详介作者生卒年月和生平，文学名著的思想内容、艺术成就、在文墨学林中的地位，一举三得，三位一体，使人们在了解了大师之后，欣赏到大师的名著，并能在赏析部分中系统地把握名著的精髓，增加阅读的情趣。

由于中国的文学大师们多生活在封建社会，且长期以来倍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，加之历史的、环境的局限，使得大师们的名著有较大差异，思想性、艺术性不强的作品充斥文学名著中，给我们甄选工作带来了许多困难。经编委们再三审定，才选中了这12本名著。即使是这样慎选的名著，我们充分考虑读者对象后，在缩写过程中还是删掉了个别不

妥之处，如笑笑生的《金瓶梅》，褚人获的《隋唐演义》等，把一些损害作品思想性、艺术性的某些章节剔除，但仍保持了原著的风貌，使广大读者开卷有益而绝无受害嫌疑。我们的宗旨只有一条：忠于艺术，忠于历史，实事求是，尽量完美。我们的原则也只有一条：不以编者好恶选择大师及大师的名著。

赏析方面的著述，是仁者见仁，智者见智，有偏颇和缺点在所难免。加之今日之学者，大多采用当今文学评论界最新观点和方法，争议和不成熟也是存在的，望读者匡正、赐教。

在编写此书过程中，得到了国内文学艺术界、文学评论界、出版界、在京各大院校师长们的指导，并参照了一些师长们的著述和观点，在此深表敬意和谢忱。

编者

1995.5 于北京

# 目 录

## 蒲松龄

1.1 蒲松龄 ..... ( 1 )

1.2 聊斋志异 ..... ( 9 )

1.3 《聊斋志异》赏析 ..... (116)

蒲松龄(1646—1715)，字留仙，号柳泉，山东淄川(今淄博市)人，清代小说家。他19岁时考取秀才，以后多次参加科举考试，都没有考中。31岁时当了一年“孝廉”，以后就回到家乡在私塾教书。一生过着清贫的生活。76岁去世。蒲松龄从小就喜欢读书，十分刻苦。据说他订了一个本子，说明一天中读了些什么书，写了什么文章。如果有一天本子出现空白，他就会感到非常不安。蒲松龄生活的时代，社会矛盾和民族矛盾十分尖锐，封建统治非常残酷，政治黑暗，文网不断。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，他深深目睹了残酷的社会现实，又不能公开揭露，以免招来杀身之祸，只有借鬼狐怪异故事，曲折地流行，寄托愤慨。他用了二十多年的时

## 6 蒲松龄

### 1.1 蒲松龄

蒲松龄 (1640—1715)，字留仙，别号柳泉，山东淄川（今淄博市）人。清朝小说家。他 19 岁时考取秀才，以后多次参加科举考试，都没有考中。31 岁时当了一年“幕宾”，以后就回到家乡在私塾教书，一生过着清贫的生活，76 岁去世。蒲松龄从小就喜欢读书，十分刻苦。据说他订了一个本子，注明一天中读了些什么书，写了什么文章，如果有一天本子上出现空白，他就会感到非常不安。蒲松龄生活的时代，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十分尖锐，封建统治非常残酷，政治黑暗，天灾不断，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，他亲眼目睹了残酷的社会现实，又不能公开揭露，以免招来杀身之祸，只有借助花妖鬼狐故事，曲折地进行揭露和嘲讽。他用了二十多年的时

间写成了富有民间文学色彩的文言短篇小说集——《聊斋志异》。“聊斋”是作者书斋的名字。小说集里大部分作品是写鬼狐神怪的故事，所以叫“志异”。全书共16卷，491篇（中华书局版）。作者以民间流传的故事为基础，经过艺术加工成为一篇篇优秀短篇小说。《聊斋志异》的内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暴露社会现实的黑暗，谴责贪官污吏、土豪劣绅压迫人民的罪行，如《促织》、《席方平》等；另一个重要内容是揭露科举制度的弊端和它所给予知识分子的毒害，如《司文郎》、《王子安》等；书中关于青年男女爱情和婚姻的故事最多，如《婴宁》、《鸦头》、《细侯》等。作者对冲破封建礼教、真挚相爱的年轻人给予了极大的同情。此外如《崂山道士》、《画皮》等寓意也都极为深刻。蒲松龄想象丰富，语言生动，文笔非常简练，在两三千字，甚至几百字的短小篇幅里，能把人物写得十分生动、鲜明。他在《聊斋志异》里成功地塑造了各式各样的人物，借助花妖鬼狐反映出了现实社会，不愧是一部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优秀作品。

蒲松龄的家庭，是世代书香门第。清康熙二十七年（1688），淄川蒲族修谱，这个族谱今天看不到了，所保存的是蒲松龄为族谱写的序言。序中说，蒲家是般阳（淄川的古名）的土著，祖墓在淄川西南的招村之北，那里有两个墓葬，一个是蒲鲁浑，一个是蒲居仁，都是元朝般阳路（地方行政区）的总管。元朝地方行政长官，正职由蒙古人担任，叫做达鲁花赤。总管为地方行政长官的副官，协助达鲁花赤办事。元代至顺年间（1331—1333），受荫袭官的蒲氏，因得罪元朝皇帝图帖睦尔，遭夷族之祸，满门抄斩。这时有个六七岁的男孩名叫蒲璋，恰好住在姓杨的外祖父家里，改姓埋名，才



活下来。明太祖洪武初年，蒲璋已经成人，认祖归宗，复名蒲璋，迁回满井庄。此后生齿日繁，原来同村的郭、刘二大姓逐渐衰落，全村蒲姓占绝大多数，满井庄也改名蒲家庄。明代万历年间（1573—1620），淄川全县有八个秀才成为领国家津贴的廪膳生，蒲家就占了六个。嗣后科甲相继，称为望族，但未出做高官的人物。

从《族谱序》中我们得知，蒲松龄的远祖蒲臻，高祖蒲世广，在地方上都有点名气。曾祖蒲继芳，同他父亲一样，是个秀才。叔祖蒲生汶中了进士，选河北玉田知县，是个有名的孝子，听说老母患病，哭得汤水不进，呕血数斗，死在衙门。他是蒲松龄屡次提到的玉田公，也是蒲家几代中最高功名的人物了。蒲松龄的祖父蒲生汭没有功名，父亲蒲槃，字敏吾，原先也尽力读书，知识渊博，但考到二十几岁，不能进学，家境又困难，便弃儒经商，做起买卖来。二十年间，有了相当的积累，成为当地的富裕人家。明末天下大乱，他便停业在家读书教子。蒲槃四十多岁没有儿子，性情喜欢周贫济困，到蒲松龄出生时，家道已经衰微了。

蒲松龄是蒲槃的第三个儿子，正妻董氏所生。上面还有长兄光箕，次兄柏龄；下面还有个弟弟鹤龄，总共兄弟四人。兄弟之中，蒲松龄最聪颖，读书过目不忘，蒲槃最喜欢他，把振兴家业的希望寄托在他身上。

蒲松龄的青少年时代，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大变动时期，由朱洪武建立起来的封建专制王朝，已经走到了它的尽头，朝政荒废，吏治腐败，灾荒频仍，哀鸿遍野，终于爆发了李自成、张献忠领导的农民大起义，从此江山易主，“天崩地解”，中国的战乱岁月前后延续了半个世纪。

还在清兵入关之前，满洲贵族就注意联络汉族上层地主阶级。清兵进入北京，即以“复君父仇”为号召，以便把明朝官员和地方阶级的仇恨转移到农民义军身上。他们下令礼葬崇祯夫妇，降附官员各升一级，明朝的革职官员以及山林隐逸广为录用。恢复科举考试，以笼络地主阶级知识分子。同时，清政权还协助一些恶霸地主恢复家产，向农民反攻倒算。这些措施，稳定了满汉地主阶级联合专政的王朝，虽然发生大小起伏的人民反抗斗争，但终于都被镇压下去。

出于地主阶级的本性，蒲松龄的父辈是与农民义军对立的。

顺治三年（1646）十一月，高苑谢迁起义。次年六月，攻打淄川，在蒲家庄，遭到顽强抵抗，为首的就是蒲槃及其兄弟蒲柷。他们受到政府表彰，称为“守村义举”。事后，蒲槃又捐资修复被义军轰塌的一段城墙。由此可见，清政府的两手政策对一般地主阶级所起的作用。

明清易代之际蒲松龄只有五岁，还不大记事。顺治七年，他十一岁，开始随父读书。在父亲的教育和殷切期望下，少年蒲松龄，潜心学业，经史子集，无不涉猎。他又善于思考，为我所取。他最爱读《庄子》、《列子》和《史记》中的《游侠列传》，直到设帐授徒的时候，还选录庄、列的文章作为范本，以“沾溉后学”。当然，他必须认真学习八股文、参加科举考试，以博取功名利禄。

清政府于顺治二年举行科举考试，并把科举制度作为培养和选任官吏的所谓“正途”。科举沿用明制，考试分三级进行，通过第一级考试的为秀才，通过第二级考试的为举人，通过第三级考试的为进士。应初级考试的人称童生，童生通过

县考、府考、院考，即可取得秀才资格，称为附学生员（简称附生），也叫入学。康熙八年以后（1669），朝廷规定秀才每年要参加岁考、科考。岁考按成绩分为六等，一等可以补廪膳生员（简称廪生），领取朝廷的膳米。秀才被选送京师国子监学习的，称贡生。科考在乡试前一年举行，在科考中列入第一和第二等的秀才，才准许参加乡试。乡试三年一次，于秋季在省城举行，称秋闱。乡试通过即为举人，又称孝廉。有了举人资格经过考选即可做官。具有举人资格的人可以参加会试，这是最高一级的考试。会试也是三年一次，于乡试后第二年春季在京城举行，叫春闱，通过者称贡士。贡士要参加皇帝亲自主考的殿试，又叫廷试，殿试取进士若干名，分三甲，一甲三名，赐进士及第；二甲若干名，赐进士出身；三甲若干名，赐同进士出身。

清朝科举内容也沿用明代的八股程式，从四书（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）五经（《诗经》、《书经》、《易经》、《礼记》、《春秋三传》）中出题，断章取义，考生只能代圣人立言，而且只能以理学家的曲解来阐发涵义。很明显，这种制度只能僵化学子的思想，窒息才气。但是，八股制艺是士子步入仕途的敲门砖，正如《儒林外史》中马二先生所说：“人生世上，除了这事，就没有第二件可以出头。”所以生活在那个时代的蒲松龄，也只有在八股文上下功夫。

顺治十五年（1658），蒲松龄十九岁，参加科举考试，县考、府考都考得第一名。又去参加院考，主持院试的是山东学道施闰章，他字尚白，号愚山，安徽宣城人，顺治六年进士，是清初文坛上出类拔萃的诗人，王渔洋把他与山东的宋琬并列，誉为“南施北宋”。施闰章素来爱才，求才若渴。这

次他出的两道题目是“蚤起”、“一勺之多”。“蚤起”这一短语摘自《孟子·齐人有一妻一妾章》，是孟轲挖苦那些不顾人格乞求富贵的卑琐小人的名篇。这个题目正中蒲松龄的下怀，他在起讲中写道：

尝观富贵之中皆劳人也。君子逐逐于朝，小人逐逐于野，为富贵也。至于身不富贵，则又汲汲焉伺候于富贵之门，而犹恐其相见之晚。若乃优游宴起，而漠无所事者，非放达之高人，则深闺之女子耳。

施闰章非常赞赏蒲松龄的文才和识见，他在批语中写道：“首艺空中闻异香，百年如有神。将一时富贵丑态，毕露于二字之上。直足以移风易俗。”“一勺之多”是《中庸》中的话，意思是很少的一点水。这个题目也不易作，但蒲松龄才气横溢，洞察题旨，运笔自如。施闰章读了文章十分高兴，批道：“观书如月，运笔如风，有掉臂游行之乐。”意思是：“读了这样的文章，使人赏心悦目，就像甩着臂膀在美景中游玩一样。这样的器识，这样的文才，真是难得，于是也列为榜首。连取三个第一，受到学道的赞誉，当上了秀才，一时文名藉藉。这对一个年仅弱冠的士子来说，自然是春风得意，意气昂扬。但是，在那个时代，像施闰章这样怜才的人能有几个。那些主考官大多数都是些既无才学又死命要钱的昏官。蒲松龄在一首诗里说：“今日泮中芹，论价如市贾。额虽十五人，其实仅四五。益之幕中人，心盲或目瞽；文字即擅场，半犹听天数。”话说得很冷静，实际情况就是如此。“文章憎命达”，“小惭小好且勿欢，无底愁囊今始入”。后面两句话，是蒲松龄六十六

岁时庆贺两个儿子入学时的诗句，道出了过来人的辛酸历程。步入青年时代的蒲松龄，只是得意一时，从此之后，屡次参加乡试，每次都被黜落，四十四岁时，才补了个廪膳生，等到被选拔为贡生，他已经是七十一岁的老人了。科场失意，是对他最大的打击，他感到委屈、悲痛、忿恨，同时也教育了他，使他对世道有深入的观察，许多激愤的文字，都从此而来。

蒲松龄是个重感情的人，对青年时代的恩师施闰章和费祹祉，常常留下温馨的回忆，在感戴之余，又觉得于心有愧，对不住他们的殷切期望，在《胭脂》文后，他深情地写道：

愚山先生吾师也。方见知时，余犹童子。窃见其奖进士子，拳拳如恐不尽；小有冤抑，必委曲呵护之，曾不肯作威学校，以媚权要。真宣圣之护法，不止一代宗匠，衡文无屈士已也。而爱才如命，尤非后世学使虚应故事者所及。

在《折狱》里他引用“公羊鹤”的典故，说从前羊叔子有一只舞姿翩翩的鹤，羊叔子曾向客人称赞它，谁知在客人面前，只是抖抖羽毛而不肯起舞的比喻，说自己对不住推荐他的费祹祉，字里行间，渗透着苦涩的泪水。

顺治十六年（1659），蒲松龄二十岁，他与几个意气相投的好友组成“郢中诗社”。入社的有张笃庆、李希梅、王鹿瞻等。他们都刚刚考上秀才，意气风发，有很强的上进心，希望通过结社，相互砥励，研讨学业，为前程打下基础。诗社成立于端午节，取名“郢中”，有敬仰和学习屈原的意思。同

时，郢人善歌，不管是阳春白雪，还是下里巴人，都出自郢中，以“郢中”命名，也含有雅俗共赏的意思。

诗社中，蒲松龄和张笃庆、李希梅的友情最久，历时五十年，老而弥笃，被称为“郢中三友”。

诗社的这一段生活，在蒲松龄的诗作中没有留下什么痕迹，只是在张笃庆的《昆仑山房集》（抄本）里，留下几首他们当时唱和的诗作。诗的题目如《希梅、留仙自明湖归，与顾当如社集同赋》、《龙兴寺同蒋左箴、王鹿瞻、蒲留仙限韵》、《同留仙、希梅及锡、履两弟月夜泛舟西溪，分韵得“洲”字》、《与同社诸子论诗》等。从这些诗看，他们当时的心绪是悠闲的。他们以“山左风流客”自居，或白日寺院观光，或月夜湖中泛舟，飘飘然有神仙之概。他们以知音相许，矢志青云。但好景不长，不久即遭到挫折。顺治十七年（1660）和康熙二年（1663）的两次乡试，他们都名落孙山，从此屡战屡败，开始了他们终身潦倒的不幸生活。四十多年以后，“郢中三友”都到了古稀之年。康熙四十九年（1710）正月，淄川举行乡饮酒礼，三人因为年高德劭，同被荐为乡饮宾介。典礼之后，蒲松龄抚今追昔，想到他们青春结社时的凌云壮志，如今都成镜花水月，作绝句一首曰：“忆昔狂歌共夕晨，相期矫首跃龙津，谁知一事无成就，共作白头会上人。”这是对郢中诗社的总结，也是对一代青年士子命运的总结。这是后话。

但是青年时代的蒲松龄阅历尚浅，虽然遭到挫折，并没有磨去锐气，反而更加刻苦攻读。康熙三年（1664）春天，他应李希梅的邀请，住到李家读书，同读的还有李希梅的外甥赵晋石。蒲松龄的渊博知识，是从苦读中来，他的炉火纯青

的写作技巧，也是从青少年时代千锤百炼中获得的。这些专心攻读的美好岁月，都是他创作成功的必备条件。

顺治十四年（1657），蒲松龄十八岁，与刘氏结婚。大约八年后，即康熙四年（1665），兄弟分居。此后，蒲松龄岁岁游学，直到七十岁撒帐归来，四五十年间，家政全靠刘氏维持，毕生操劳，历尽辛苦。没有刘氏这个贤内助，蒲松龄的家庭和事业都很难预料。所以蒲松龄非常感激妻子。刘氏七十一岁逝世时，他悲痛欲绝，感到生无乐趣，回忆五十六年间的深情厚爱，酸心刺骨，老泪纵横。十五个月后，他也与世长辞了。

## 1.2 聊斋志异

### 偷桃

少年时候，我去府城参加考试。正是春节前一天，赶上“闹春”。各家买卖人把铺店装点一新，门前彩灯通明。

我跟朋友一起去瞧热闹。街上人特别多，挤得像一堵墙。见一大堂上，坐着四个穿红衣的官儿。有个卖艺人，领一个披着长发的小孩，挑着担儿挤到大堂前。他好像说了句什么，逗得堂上的人大笑。人声嘈杂，我没听清。这时，有个穿青衣的人，大声嚷着要艺人献艺。艺人笑问：“长官想看什么？”



青衣人与堂上官儿们商量几句，说：“变个桃子！”艺人就装出为难的样子：“这冰天雪地，去哪儿摘桃子？”小孩就一旁帮腔：“长官要看，咱想法儿变吧！”艺人假装发愁地说：“唉，这般光景，人间哪里有桃子？只有天上王母娘娘的花果园里四季有桃，咱只好上天去偷了。”小孩说：“天那样高，没有梯子怎么上？”艺人说：“有办法。”说着就抱出一团绳子。他攥住绳头朝空中一扔，那绳头就像挂在上头，接着，绳子就越升越高，直到一团绳子拉完。他这才召唤孩子说：“我老了，身子笨，你来上吧！”就把绳头递给小孩，要小孩拽着绳子往上攀登。小孩为难地说：“您老也真糊涂，凭这根细绳就让我上天，万一绳子扯断，还不摔我个粉身碎骨？！”艺人还是逼着小孩上。他说：“咱已答应了，就不能反悔。儿别怕苦，你偷得仙桃来，赏你百金，再给你娶个漂亮媳妇。”

小孩这才扯过绳子，手挪脚蹬，像蜘蛛爬丝一般，渐渐升高，直爬得没了影儿。不一会儿，一个碗大的桃子忽然落地。艺人大笑，忙捧起来献给堂上的官人。堂上的人不知真假，互相传看。又过了好一会儿，绳子突然坠地，艺人惊叫：“糟了！天神割断绳子，我儿死了！”说着，就有一个血淋淋的东西坠下。艺人忙看，是小孩的人头。捧起来就哭：“惨哪！想必是被看桃的神仙发现，我儿完了！”紧跟着，又掉下人脚、四肢和半截尸体。艺人嚎啕大哭。边哭边拿出个木箱，把小孩的残骨一一捡进箱内，合上箱盖。转身面对官人们跪下：“老汉就这一个儿子，跟随我四处卖艺，今儿长官硬逼我变桃子，让我们惨死。你们怎么也得给些埋葬钱吧？”

堂上的官们，个个吓得惊慌失色，忙掏出金银，给了艺人。他起身装了钱，抬手连拍木箱呼叫：“我儿，还不出来谢



赏！”眨眼间，箱盖被拱开。那披发小孩忽然从箱内跳出，微笑着行礼，拜谢众官人。

后来，人们才知道，这一老一少耍魔术的艺人，是白莲教的后裔。

## 劳山道士

城里有一个姓王的年轻人，排行老七，大家叫他王七。王七原是富家子弟，从小游手好闲，十分羡慕道家的法术。听说劳山那地方有许多仙人，就背着行装去劳山访仙学道。

一天，他登上了劳山山顶，只见有一座寺院，环境十分幽静。一个道士坐在蒲团上，长长的白发垂到衣领，神采奕奕。王七走上前去叩头拜见，和道士交谈起来，觉得道士讲得深奥玄妙，便要拜道士为师。道士打量了他几眼，说：

“学道是很辛苦的，恐怕你娇生惯了，受不了。”

王七急忙应道：

“我是专程来学道的，不怕吃苦。”

道士见他态度坚决，就收下了。道士的徒弟很多，傍晚的时候都聚集来了，道士将王七一一向大家介绍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道士就把王七叫起来，给他一把斧子，让他跟着大家去砍柴。就这样，早晨上山砍柴，晚上回来歇息，王七小心谨慎地干了一个多月，手上脚上都磨出了硬茧。可是，总也不见道士传授什么法术，王七不愿再受这份苦，心里就产生了回去的念头。

一天晚上，王七砍柴回来，看见两位客人和道士一块饮